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11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风险提示：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三）投资额度及品种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共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投资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和授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出现的有关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包括：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

2、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

4、公司建立闲置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556,691,536.33	2,371,820,951.19
负债总额	982,497,700.63	779,228,546.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0,678,661.04	1,568,766,749.70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243,185.98	-52,084,847.80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26,300,491.81元。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4.00%，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将遵循“资金安全、防范风险、规范运作”的原则，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该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04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4月18日在杭州市拱墅区兴业街27号威亨国际应急装备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来兴先生主持召开，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来兴先生、宋平先生、夏剑剑先生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05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4月1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石桥路兴业街27号威亨国际应急装备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丽萍女士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满足《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06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江城路889号E10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0日

至2023年5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董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56	威亨国际	2023/5/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需按照以下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3年5月8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 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江城路889号E10室

六、其他事项

(一)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请务必提供相关证明身份的原件到场。

(三) 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张满

2、会议联系电话：0571-87666020

3、电子信箱：xhgjzqb@xianhengguoji.com

4、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城路889号E10室

特此公告。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确认董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确认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威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3-008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1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滕培彬	2009	2009	2009	2023	2020年,签署新华医疗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新华医疗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轻纺城、建业股份、恒铭达、罗博特科、唐山华熔2021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万向钱潮、威力传动、张小泉、天元宠物2021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滕培彬	2009	2009	2009	2023	2020年,签署新华医疗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新华医疗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轻纺城、建业股份、恒铭达、罗博特科、唐山华熔2021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万向钱潮、威力传动、张小泉、天元宠物2021年度审计报告
	朱丽丽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21年	2020年,签署唐山华熔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杭华股份、唐山华熔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杭华股份、恒铭达、威亨国际2021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马章松	1998年	1998年	2016年	2022年	2020年签署应流股份、富煌钢构、广大特材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应流股份、富煌钢构、广大特材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鸿路钢构、富煌钢构、应流股份等6家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哈尔斯、扬电科技等4家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天健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请续聘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其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榕泰　　公告编号：2023-029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东榕泰”）于2022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分别对公司和原实际控制人杨宝生先生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62022046号和证监立案字0062022047号）。因公司和杨宝生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杨宝生先生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

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广东证监处罚字〔2023〕8号）。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上述事件调查完毕，拟作出行政处罚并对杨宝生先生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0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3〕1号）。

二、《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1、《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当事人：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杨宝生，男，1958年12月出生，广东榕泰原实际控制人，时任广东榕泰董事长、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住址：广东省揭阳市 ***。

郑创佳，男，1974年4月出生，时任广东榕泰财务总监、董事，住址：广东省揭阳市 ***。

依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局对广东榕泰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并依法向当事人告知了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当事人要求陈述、申辩，未要求听证。本案现已调查、审理终结。

经查明，广东榕泰存在以下违法事实：

（一）广东榕泰2021年未按规定及时披露关联交易，2021年半年报存在重大遗漏，相关披露存在虚假记载

杨宝生系广东榕泰原实际控制人，同时实际控制揭阳市德旺塑胶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上述8家公司构成广东榕泰的关联方。

2021年，广东榕泰与8家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143,018.93万元，其中，54,334.25万元用于归还杨宝生个人对外拆借款和其他个人债务、相关公司股权融资、银行贷款以及杨宝生经营的房地产业务等，88,684.68万元为杨宝生出于规避银行借贷监管、借新还旧、应对交易所问询和审计机构核查等目的，短期内从上市公司转入转出；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6,355.87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51%，广东榕泰未按规定及时予以披露。在2021年1月1日至6